

[法] 马克·博热 著 [英] 鲍勃·伦敦 绘 刘宇彤 译

De L'art De Mal
S'habiller Sans
Le Savoir



为什么不可以这样穿？

太时髦了！

Marc Beaugé
Bob London

后浪



为什么不可以这样穿？

太时髦了！

[法]马克·博热 著 [英]鲍勃·伦敦 绘 刘宇彤 译

台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太时髦了! / (法) 马克·博热著; 刘宇彤译. --

北京: 台海出版社, 2018.9

书名原文: De L'art De Mal S'habiller Sans Le
Savoir

ISBN 978-7-5168-2079-7

I. ①太… II. ①马… ②刘… III. ①服饰美学—通俗读物 IV. ①TS941.1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192871号

First Published by Editions HOËBEKE, Paris

© Editions HOËBEKE, 2012

Chinese edition (simplified characters) arranged through Dakai Agency Limited

本书中文简体版由银杏树下(北京)图书有限责任公司版权引进。

版权登记号 图字: 01-2018-5358

太时髦了!

著 者: [法] 马克·博热 插 画: [英] 鲍勃·伦敦

译 者: 刘宇彤

责任编辑: 徐玥 童媛媛 装帧制造: 墨白空间·陈威仲

版式设计: 李红梅 责任印制: 蔡旭

出版发行: 台海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景山东街20号, 邮政编码: 100009

电 话: 010-64041652 (发行, 邮购)

传 真: 010-84045799 (总编室)

网 址: www.taimeng.org.cn/thcbs/default.htm

E-mail: thcbs@126.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字 数: 78千字 印 张: 7

版 次: 2018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68-2079-7

定 价: 60.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感谢宝拉、安东和阿曼达，
他们一直包容我，忍受我神经病般的着装。

序 言

赤身裸体地在公开场合闲逛一直都被视为一种违反法律的“乐趣”，最高可能被处以一年监禁和 1.5 万欧元的罚款（根据《法国刑法典》第 222 项第 32 条）。没有人可以逃脱早晨起床必须先穿衣的定律。有些人会有赤裸的瞬间，不过也是十分短暂，且几乎带有一丝厌恶的，就像一个孩子不加咀嚼而直接吞下一盘西蓝花一般。其他人则会在前一晚尚未准备好第二天该穿的衣服时，通过在镜子前自娱自乐，让这种乐趣持续下去。

然而，后者很容易犯品位上的错误，因为错误的品位随处可见。无论是快速更迭的潮流、变幻莫测的时尚风向，还是漫不经心、我行我素的价值观，抑或是过时事物的不断涌现，都促进了品位的形成。保守主义和怪诞风格都是品位之树成长的沃土。品位无所求，但却十分适应各种纷繁杂乱的环境。无论我们是身材臃肿还是身姿曼妙，花很少的钱还是花很多的钱，都可以打扮得很优雅，或者穿得很土。

的确，人人都可能犯品位上的错误。而说了这些话的作者本人也应该在此承认，自己在这些年中对穿戴不同的毛线帽、细领带、白牛仔裤、尖头鞋、可笑的羽绒服、天蓝色短衬衫，甚至是低帮流苏鞋有着异乎寻常的痴迷，用完的发胶也数目惊人。直至今日，他甚至还会冒着走光的风险，在沙滩上用一块有些小的毛巾遮着，使劲吸肚子并艰难地穿上自己的泳裤。不过别担心，一切都很顺利。

因为，主观也好，毫无意义也罢，尽管穿搭的规则、禁区和建议的存在有些分量，在它们之外，最重要的还是衣服本身和衣服的穿法。只有衣服本身才能体现时代特色。事实上，越来越多的职员将他们的手提电脑放在背包里，因为当今世界要求他们做到前所未有的机动和灵活。同样，我们的衣服越来越紧，是因为现代社会对身材的观念迫使我们认为自己比实际上要瘦。

在每一个穿搭提示的背后，都有着某种重要的东西。它可以是一段历史、一种技巧、一个心理暗示，也可以是一种社会产物或是一次市场引导。在每一个错误品位的背后，都会有一种解释。这些解释并不是原谅这些错误的理由，甚至也不是为了让人忍住不笑，而是给人们仔细回顾这五十年的时尚历程提供一个契机。同时永远不要忘记，即使是个只穿着短裤的土包子，首先还是一个人。

Contents

目 录

序 言	1
-----------	---

太时尚了

穿做旧牛仔裤合理吗?	2
在城市中穿超大羽绒服合理吗?	4
戴超长围巾合理吗?	6
戴极细领带合理吗?	8
戴毛线帽合理吗?	10
系亮色鞋带合理吗?	12
穿西装配运动鞋合理吗?	14
向内踮起脚尖摆姿势合理吗?	16
过度使用“公子哥”一词合理吗?	18
同时留胡子、发络并戴眼镜合理吗?	20
把裤子塞进靴子里合理吗?	22
在戛纳不穿无尾礼服合理吗?	24
故意松开领带合理吗?	26
穿紧身衣合理吗?	28
在公共场合穿小背心合理吗?	30
在城市里穿人字拖合理吗?	32
穿戴荧光色衣物合理吗?	34

太做作了

把外套袖子卷起合理吗?	38
女孩子戴领带合理吗?	40
使用发胶合理吗?	42
在衬衫上绣名字首字母合理吗?	44
把包挎在手肘处合理吗?	46

把 polo 衫领子立起合理吗？	48
在肩上系一件毛衣合理吗？	50
新年前夜盛装打扮合理吗？	52
一直穿同样的衣服合理吗？	54
在衣服口袋里插支钢笔合理吗？	56
穿白色牛仔裤合理吗？	58
工作时光脚合理吗？	60
在脖子上戴饰物合理吗？	62
同时戴墨镜和帽子合理吗？	64
在沙滩上吸肚子合理吗？	66
在室内戴甩帽合理吗？	68

太过时了

穿翻领毛衣合理吗？	72
在衬衫下穿件 T 恤合理吗？	74
穿黑色袜子合理吗？	76
穿一身牛仔服合理吗？	78
敞开衬衫领合理吗？	80
穿毛背心合理吗？	82
穿低帮流苏鞋合理吗？	84
穿短袖衬衫上班合理吗？	86
把衬衫半挂在裤子外面合理吗？	88
夏天穿黑衣合理吗？	90
随处戴眼镜合理吗？	92
穿尖头鞋合理吗？	94
穿皮外套合理吗？	96
穿中裤合理吗？	98
把笔记本电脑放入背包合理吗？	100
在海滩上穿三角泳裤合理吗？	102
在沙滩上换泳衣合理吗？	104

太时尚了



穿做旧牛仔裤合理吗？

做旧牛仔裤本应像背带裤或发圈一样，是少数人崇尚的古怪风格，仅仅在 M6 频道的换装节目中才会有几个嘉宾尝试。然而，令人惊讶的是，这种裤子竟然赢得了广大的受众，甚至击败了纯色、天然，和英美人口中的速干牛仔裤（有数据证明此点）。

它的成功一部分来源于其舒适度。做旧方法包括拿石头磨、以特殊液体浸泡、加酵素染、用漂白水洗、加树脂泡、用土豆搽或者直接用刷子刷。这种牛仔裤质地柔软，而且像绒布运动裤一样好穿。就像那些英国贵族一样，他们为了让衣服变软，总是把自己的新衣服让仆人先穿，做旧牛仔裤爱好者们肯定也是因为讨厌新衣服带来的拘束感而选择做旧款式的。

但他们忘记了，其实自己也是完全可以将牛仔裤做旧的。在人工做旧工艺大规模应用以前，20 世纪 60 年代末，有一些美国人利用把牛仔裤 24 小时放在机器上翻转的方法来将其做旧，另一些有更先进设备的人则选择将牛仔裤挂在摩托艇后部。据说罗纳德·里根¹就曾把自己的牛仔裤泡在总统度假地戴维营²的泳池里来让其变得更加柔软。

然而，最好也是最早的牛仔裤做旧方法，还是经常将其穿在身上并且不太对其进行清洗。在几个月之后，牛仔裤的外观会随着穿着它的人的习惯而发生变化。如果你平时经常蹲着干活，别人会从牛仔裤上看出来，如果你放一部黑莓手机在屁股口袋里，而不是苹果手机，别人也会知道。

有时候，穿做旧牛仔裤甚至可以成为塑造某种特定形象以掩人耳目的可怕欺骗行为。比如，当一位凯捷管理顾问公司³的高管穿上一条迪赛牌⁴的膝盖处做旧牛仔裤时，他其实是在暗示自己是一个颓废青年。类似的，一个嫁给了满脸长包的商人的莫斯科丑女如果穿着一条 D&G 牌⁵大腿破洞牛仔裤四处溜达，这就意味着她还没忘记自己的出身。

以上两位都撒了谎，因为他们都穿了做旧牛仔裤。法国设计师玛莉特·吉尔伯和弗朗索瓦·吉尔伯⁶从 1965 年起，在众人之前抢先将这种风格发扬光大，也正是因为他们想要看上去像美国人……

1 罗纳德·威尔逊·里根，第 40 任美国总统。（本书中的注释如非特别标明均为译注）

2 位于美国马里兰州，总统度假胜地，罗斯福最早在这里度假疗养身体，躲避华盛顿夏季的炎热与潮湿。

3 总部设于法国巴黎，创立于 1967 年，是一间全球性的资讯科技服务管理领导厂商。

4 迪赛（Diesel），意大利牛仔时装品牌，创立于 1978 年。

5 D&G 于 1994 年推出，作为 Dolce & Gabbana 的副线，成为年轻人向往的欧洲风格流行标志。

6 一对法国夫妻，共同创立了同名品牌 M+FG，该品牌为世界顶尖时装品牌，以做牛仔裤起家，其经典牛仔裤在美国城乡大受欢迎。



在城市中穿超大羽绒服合理吗？

在这个已经习惯了奇怪之物的时代，没有人会对羽绒服的出现和气候变暖的理论被广泛接受感到惊讶。而这两个现象的同时存在却隐藏了一个重要信息。有可能是我们比过去更怕冷了一些，也有可能是我们被科学家操控了。事实上，羽绒服的功能极有可能已经发生了改变。

很长时间以来，人们认为羽绒服和趣岳牌¹睡袋一样实用，不过现如今，羽绒服已成为一种时尚单品，甚至足以成为那些在弗博尔-圣-奥诺雷街上得瑟的小资产阶级们、盘踞在夏特雷-大堂街富乐客²专卖店门前的年轻人，和巴黎送货员这三类截然不同的人群的共同选择。具体而言，送货员们更倾向于选择穿北面牌³的羽绒服（他们是不是跟北面签了合同，所以每天至少得穿一件这个牌子的衣服？），而另外两类人则在穿蒙口牌⁴羽绒服这点上达成了共识，这已经成了一种社会标签，几乎达到了20世纪90年代鳄鱼牌⁵带来的效果。

1947年，羽绒服最早由一位住在山区的德国工程师利用床上的被子设计出来。几年后，蒙口重新设计使其变得更为精致之后，羽绒服超越了原有的抗冷功能，成了时尚单品。这并不是用于技术与运动领域的单品第一次进入人们日常的衣柜，匡威的全明星篮球鞋之前也经历了同样的历程。但原来只存在于寒冷地区的服饰进入了大众的日常生活，这倒是头一回。

但自此之后，即使羽绒服的剪裁变得更加多样，穿羽绒服仍然是一种冒险，尤其是把它和紧身裤搭在一起的时候，不过当时这种穿法很流行。如果想要自己在脑中描绘出样子，最形象的莫过于想象出两根火柴，接着再想象把它们插在一个冰球上。上身和下身的比例失调是羽绒服爱好者们最大的风险，甚至比成为米其林宝宝⁶更甚。

为了减轻这一风险，最好将收腰的松紧带去掉，但或许更为有效的方法是选择穿羊毛材质的衣服，穿厚呢短大衣或羊毛大衣。虽然这些衣服没有羽绒服轻便，但却可以让人们在抵御寒冷的同时保留优雅，同时也避免了无意义的文字游戏。因为，尽管羽绒服很流行，但也不要忘了在法语中“羽绒服”这一名字属于日常服饰词汇中最粗俗的那一类……离“背带裤”已经不远了⁷。

1 趣岳（Quechua），来自欧洲最大的运动产品连锁商店迪卡侬旗下的一款运动产品的品牌，在迪卡侬内的各品牌中专营山地运动用品系列。

2 富乐客（Foot Locker），世界上最大的体育运动用品零售商。

3 北面（The North Face），美国著名户外品牌。

4 蒙口（Moncler），一家总部位于法国格勒诺布尔专门从事生产户外运动装备的著名品牌。

5 鳄鱼（Lacoste），法国著名服装品牌。

6 形容过度肥胖出现“藕节腿”的婴儿，像著名的“米其林轮胎”形象。——编者注

7 法语中羽绒服为“doudoune”，发音有些奇怪。背带裤则为“salopette”，会使人联想到“salop”（混蛋）这一粗话。



戴超长围巾合理吗？

长久以来，戴好围巾和戴好领带的关键都在于打一个漂亮的结，而如今这种方法已发生了变化。自从出现了长度有时甚至超过 2.5 米（即蟒蛇的平均长度）的超长围巾，人们就不再给围在脖子上的围巾打结了。我们把它围上，完全像是让萨瓦奶酪火锅中的奶酪均匀绕在面包上一般。

这一造型运动所带来的视觉上的后果是非常明显的。一般的围巾，长度通常在 1.5 米左右，仅仅像在脖子部位点了个标点符号一样，而超长围巾则会占领许多部位，把下巴和脖子都吞掉，截掉一部分肩膀，甚至遮住胸部。因此，这一配饰的爱好者无论是男是女，他们围上围巾似乎不仅仅是为了抵御寒冷，而也想要给自己创造出舒适、如同卧室一样具有私密性的条件，以和别人隔离开，获得安全感。

问题就在这里。就像一大批美国游客在坐飞机时所穿的海绵材质的上衣一样，这种服饰从很多地方看上去都像是睡衣，加长围巾会无法避免地令人想起卧室的空间，更准确地说是和床有关的一切。它下垂的部分、材质和厚度也使其经常可以起到被子的作用。在人们结束了一天的工作，坐上回家的地铁时，围巾甚至可以成为枕头的完美替代品。但万一它不小心被夹在地铁门里，那就完了！

1927 年美国舞蹈家伊莎多拉·邓肯¹就是这样去世的：她的围巾缠在了她的座驾阿米尔卡²GS 的轮胎上。超长围巾的爱好者们不仅有这种突然死亡的危险，他们还会在经济衰退时期承担另一种风险。就像 1930 至 1940 年间突然兴起的佐特套服³一般，围着超长围巾的人们不久后即有可能因被控告“过度使用原材料，导致国家经济出现危机”而接受法庭的审判。

的确，对佩戴超长围巾的人们而言，找到围巾的适宜长度，并且学会打结是很必要的。也没什么比这个更简单的了。只要将围巾从中间对折，再围上脖子，最后把尾端从另一端围巾的两层形成的环里拿出即可。

1 伊莎多拉·邓肯（1878—1927），美国舞蹈家，现代舞的创始人，是世界上第一位披头赤脚在舞台上表演的艺术家。

2 阿米尔卡（Amilcar），1921 至 1940 年间的法国小型车品牌。

3 佐特套服（Zoot suits），流行于 20 世纪 40 年代的一种上衣肩宽而长、裤子高腰裤口狭窄的男子套装。作者此处想表达这种衣服要使用很多布料。



戴极细领带合理吗？

如果无论以何种方式，领带的宽度都是以佩戴者精神的宽度来计算的，那么我们可谓生活在一个不好的时代。因为细领带在近些年中大为流行，直至成了威廉斯堡¹年轻的摇滚歌手和为了参加讨论分危机的会议，而快速穿梭于伦敦金融城中的商务人士这两类截然不同的人的共同选择。

即使这两类奇怪的人也许会将他们佩戴细领带的原因隐藏起来（摇滚歌手自认为有一天也许需要一根止血带²？商务人士找到了度过分危机的缓兵之计，以至于哪怕脖子上挂着一根和上吊绳一样细的领带也无所谓了？），细领带的爱好者们在内心深处有着一样的意图，他们想要拥有领带的绅士优雅，但不想那么成熟。他们执着于这种探索，准备好牺牲一切，甚至是领带的宽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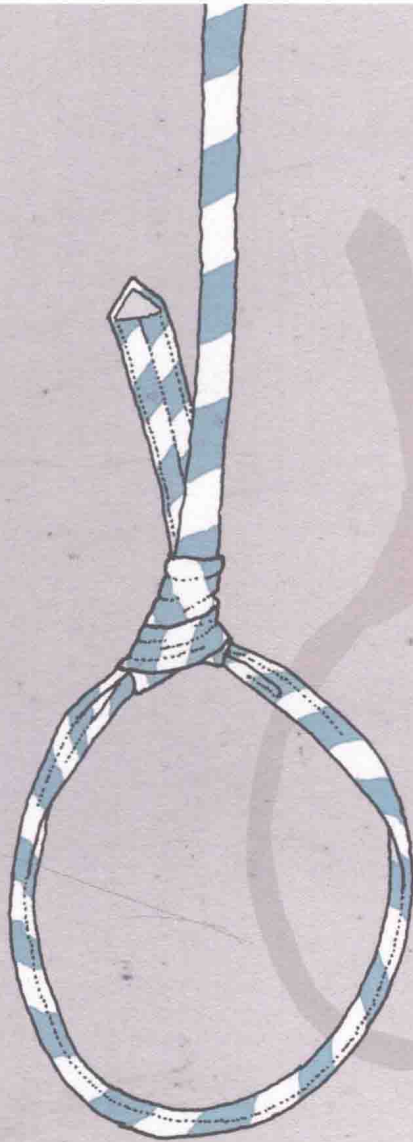
这实际上是一个误会。因为，如果说戴一根过宽的领带（超过9厘米）会让人看上去品位很差，像穿着白色牛仔裤或是戴着理查帽一样，那么佩戴过细的领带（少于6厘米）也会产生一样严重的问题。领带往往被用来搭配西装，细领带会让胸部空出很大一块而使得上身的比例失调。在所有有点胖嘟嘟的男士身上，这种效果是灾难性的，因为这样会人为地使得佩戴者的轮廓变胖。

对于佩戴领带这件事，事实上应当永远保持理性，将领带的宽度控制在6—9厘米之间，并且根据装束中的其他衣物调整领带的宽度。如果穿的是窄翻边外套、小领衬衫、紧身裤和尖头鞋，那么可以佩戴细一些的领带，最细6厘米。如果不是的话，那就得佩戴宽一些的，最宽9厘米，并且永远完全不要有“领带越细就越有摇滚范儿，因此也就越酷”的想法。

因为事情已经不再那么简单了。细领带在几十年间一直被胡乱搭配，主要是那些朋克、斯卡音乐爱好者，摇滚歌手，明星培训班的毛孩子，滑板男孩，以及这些人的追随者们。佩戴细领带也因此成了人们经常重复使用的时尚搭配法，而丝毫没有颠覆性价值。现如今，人们应当摆脱那些浪漫的幻想和市场环境的毒害，冷静地对要不要戴细领带进行判断。甚至可以说，人们应当完全放弃戴细领带的想法。

1 威廉斯堡（Williamsburg），美国纽约布鲁克林区的艺术集散地。

2 作者在此处暗指摇滚歌手有时会注射毒品而用上止血带。



戴毛线帽合理吗？

尽管在几十年前，室内中央供暖的普及化已标志了睡帽不可避免的衰落，不过它的兄弟——白天使用的毛线帽，仍然在很多男性的衣柜中占据着一席之地。的确，毛线帽的功能最近甚至得到了扩展，成了英美人所说的“fashion statement”，也就是字面上所说的时尚宣言。

的确，自此之后，毛线帽的外观功能首先得到了肯定，主要是因为它给人们带来一种戴上会变酷的感觉。就像穿弹力牛仔裤和格子衬衫一样，戴毛线帽完全是现代那些装腔作势的人喜欢的行为，就是我们所说的那些“赶时髦的人”。同样的道理，近些年来，戴毛线帽这种行为也成了一众好莱坞名人的习惯，比如约翰尼·德普、布拉德·皮特、罗伯特·帕丁森和大卫·贝克汉姆。美国人把这种帽子叫作“名人帽”。

在这两种情况下，戴毛线帽并不是出于对气候变化的担忧。原因不言自明。像库斯托船长或是蓝精灵那样戴帽子，那些赶时髦的人一定会把毛线帽戴在耳朵上面，一下就失去了帽子最基本的保暖功能。好莱坞明星们以更为正常的方法来戴毛线帽，也就是用帽子覆盖整个头部，他们肯定也不是因为气候原因才这样戴的。因为在好莱坞，或是在整个加利福尼亚州，谁会真正怕冷呢？

实际上，毛线帽如此受上流人士的欢迎，首先是因为它对头发的重要作用，它可以有效地遮住头发，这对一个刚刚开始脱发，或是某天头发很乱而被当场抓拍到的可怜明星而言是很重要的。但它的作用还不仅于此。毛线帽比任何一种鸭舌帽或是其他帽子更好，它像摩托车的头盔一样，可以把头发压得很平。对于那些喜欢故意让一绺头发垂下来挡住视线的时髦人士和好莱坞明星而言，毛线帽的这一功能至关重要。

但如果人们对于头发有其他要求，毛线帽实际上没有多大好处。像所有针织衣物一样，毛线帽用得越久损坏越大，会起球，变得非常软，并且无法避免地向下塌。因此，正如在皮手套和毛线手套之间应当选前者一样，在城市里应当选择戴毡帽或呢帽，而不是毛线帽，因为后者是最没有价值的。